

# 湟中区东西部协作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 实 施 方 案

项目监管单位：西宁市湟中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责任单位：西宁市湟中区卫生健康局



二〇二四年三月

# 第一章 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湟中区第一人民医院，湟中区中医院，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湟中区上五庄、甘河滩、海子沟、大才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 (二) 项目监管单位

湟中区乡村振兴局

### (三) 项目责任单位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

### (四) 项目实施单位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

### (五) 项目实施地点

湟中区第一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上五庄镇卫生院、甘河滩镇卫生院、海子沟乡卫生院、大才乡卫生院。

### (六) 项目类别

医疗服务和妇幼保健能力提升

### (七) 项目实施期限

2024年3月—2024年12月

### (八) 项目内容

1. 开展东西部协作“组团式”帮扶项目，区一医院、区中医

院邀请江苏省、辽宁省等省内外多学科专家开展为期 1-12 个月业务帮扶指导工作；

2. 为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上五庄镇、甘河滩镇、海子沟乡、大才乡卫生院采购医疗设备，方便群众就医。

### （九）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全部为东西部协作资金。

## 二、方案编制依据

（一）《湟中区“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三）《苏青东西部协作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四）《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

（五）《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 版）》

## 第二章 项目实施背景及必要性

### 一、项目实施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推动卫生健康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是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应有之义，是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的必由之路。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意见》中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贯彻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总结新冠疫情防控经验，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预防为主，坚持医疗卫生事业公益性，推动医疗卫生发展方式转向更加注重内涵式发展、服务模式转向更加注重系统连续、管理手段转向更加注重科学化治理，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建设中国特色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项目实施必要性

#### （1）本项目是落实党和国家有关政策的需要

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巩固和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东西部协作的相关安排。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健康获得感。结合医疗

机构和妇幼保健机构提质攻坚年活动，要把妇幼保健机构和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增强农村卫生服务能力，兜住兜牢底线。目前上五庄、海子沟、甘河滩、大才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薄弱，设备落后，群众就医困难，为进一步提高卫生院防治疾病的服务能力和水平，使辖区居民就医得到优质、高效、精准的医疗救治，更新医疗设备很有必要。

### （2）实施本项目，是提高当地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需要

通过实施本项目，进一步提高了妇幼保健机构和卫生院防治疾病的服务能力和水平，使辖区居民就医得到优质、高效、精准的医疗救治。同时，卫生院以项目建设为契机，为进一步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满足辖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就医需求，持续推动我区基层医疗机构提标扩能、提质增效，为推进健康湟中建设奠定基础。

### （3）实施本项目是促进湟中区卫生健康事业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的建设及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对卫生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多，对医疗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这就要求区级医院、区妇幼保健机构和乡镇卫生院等医疗机构不断拓展服务范围。目前，湟中区现有的医疗卫生服务

机构，由于专业技术人员整体服务能力不足，特别是妇幼保健机构和乡镇卫生院大型设备不足，仅能对一些常见病、多发病进行常规诊疗，进一步详细深入检查的能力不够，疾病防治工作难以开展，对保障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和人民的身体健康十分不利。随着多巴医疗综合体的建成，中医院面临着专业技术人员队伍能力不足的情况，辖区居民难以获得更加优质的医疗保障。本项目建成后，可以进一步拓展医疗卫生服务的业务范围，规范病患救治工作，保障社会经济秩序的健康发展。实施本项目，是湟中区经济及社会发展的需要。

### 第三章 项目实施内容

1. 区一医院邀请 3 名辽宁省医院专家、区中医院邀请 4 名江苏省第二中医院专家开展为期 1-12 个月业务帮扶指导工作。

2. 为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上五庄、甘河滩、海子沟、大才卫生院等配置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医疗设备。

### 第四章 建设期限与绩效目标

#### 一、实施期限

##### （一）实施周期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项目建设年度内完成，2024 年 3 月—2024 年 12 月完成。

## （二）项目进度计划

2024年3月-6月，完成项目前期工作。

2024年7月-12月，完成区一医院、区中医院专家团队业务帮扶指导，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和上五庄、甘河滩、海子沟、大才卫生院设备采购、安装、验收工作。

## 二、绩效目标

通过专家帮扶指导和先进设备的投入使用，进一步拓宽区级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和乡镇卫生院业务能力，为临床检验检查精准度提供强大助力，为医院服务能力的提升注入新动力，辖区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数字赋能所带来的更精准更便捷的基层医疗服务。进一步减轻群众的经济负担，辖区内近8万群众受益。

## 第五章 效益分析

1. 通过专家帮扶指导和先进设备的投入使用，使区级医院、妇幼保健机构和乡镇卫生院业务能力进一步拓宽，为临床检验检查精准度提供了强大助力，为医院服务能力的提升注入了动力，开启了乡镇卫生院精准医疗的新时代，辖区老百姓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数字赋能所带来的更精准更便捷的基层医疗服务。进一步减轻了群众的经济负担，辖区内近8万服务群众受益。

2. 通过开展东西部协作“组团式”医疗帮扶、外聘专家带教等措施，进一步健全和巩固常态化合作关系，推进优质医疗资源

下沉。各医疗机构重点围绕专业技术人才交流培训、学科援建，通过“请进来、送出去”的培养方式，进一步加强人才、技术、重点专科等核心能力建设，推进两地人员互动、观念互通、技术互学，实现两地携手并进、共赢发展，助力我区医疗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 第六章 资金来源及投资预算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为东西部协作资金。

项目投资预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金额（万元）	备注
1	引进省内外专家帮扶指导	7 人	13	区一医院、区中医院
2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迈瑞 BC—5180)	1 台	18	上五庄镇卫生院
3	便携式 B 超机 12 导联心电图机	各 1 台	7	上五庄镇卫生院
4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迈瑞 800 速)	4 台	112	区妇计中心 海子沟卫生院 甘河滩卫生院 大才卫生院
	合计		150	



## 第七章 组织领导及保障措施

### 一、项目管理

#### (一) 前期管理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为项目责任单位，负责项目实施方案的制定、申报、招投标、政府采购等。

#### (二) 中后期管理

- 1、区乡村振兴局：协调有关部门督促检查项目实施。
- 2、区财政局：按照苏青东西部协作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并对项目资金进行跟踪监督，检查确保扶贫资金的合理使用。
- 3、区审计局：做好对项目资金的跟踪审计，确保项目资金的合理、合法使用。
- 4、湟中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及时上报项目进展情况，提供项目进展资料，按期做好项目资金报账。做好项目验收工作。

### 二、项目资金管理

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建设资金的管理办法，实行“三专”管理，即专账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报账管理制度，确保管好用好项目建设资金。建立严格的财务监督和约束机制，通过对资金运用和管理过程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杜绝产生挪用、滥用资金状况。

### 三、项目保障措施

成立项目监督小组，针对培训计划开展各项工作，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不得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采用“三定三确保”保障工作计划完成，定时完结，确保工作能按计划期限完结；定责到人，确保各项工作责任到人落实到位；定量考核，确保工作量完成情况有效合适，要求工作人员根据月度工作安排，完成好自己分管的工作，从而保证各项培训工作落到实处。

#### 四、建立健全档案

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指定专人负责项目资料的搜集、整理、归档等工作，按照培训期数和开展情况及时获取图片、影像资料，并按项目管理要求规范整理装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报送建设进度、项目亮点和效益发挥情况等信息。

## 第八章 项目审计与总结验收

项目完成各项内容后，及时对项目资金进行决算和竣工验收，执行项目审计制度，并按预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全面考评。

附件 1：项目基本情况表

附件 2：项目建设领导、理财、监督人员名单

附件 3：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湟中区第一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上五庄、海子沟卫生院、甘河滩卫生院、大才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类别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西宁市湟中区卫生健康局
建设期限	2024 年 3 月—2024 年 12 月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全部为苏青东西部协作资金。
绩效目标	资源配置和服务均衡性提高，可及性和优质服务供给能力明显增强，促进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显著提升。完成辖区内近 8 万服务人群收益。
实施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区一医院邀请 3 名辽宁省医院专家、区中医院邀请 4 名江苏省第二中医院专家开展为期 1-12 个月业务帮扶指导工作。</li><li>2. 为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上五庄、海子沟、甘河滩、大才卫生院配置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医疗设备。</li></ol>

## 附件 2

## 项目建设人员分工名单

人员类别	姓名	性别	职 务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领导 小组	组 长	韩丽	男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局长
	副组长	张春	男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	赵志远	男	湟中区第一人民医院院长
		冯福安	男	湟中区中医院院长
		张启孝	男	湟中区上五庄卫生院院长
		宋长财	男	湟中区海子沟卫生院院长
		王成全	男	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主任
		唐太忠	男	湟中区甘河滩卫生院院长
		冶国元	男	湟中区大才卫生院院长
项目理财 小组	组 长	陈占顺	男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规划财务科副科长
		李明全	男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规划财务科副科长
项目监督	组 长	赵乃莹	女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综合办公室干部
项目执行	组 长	赵隆军	男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乡村振兴办公室科长
	成 员	马登花	女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乡村振兴办公室干部

## 附件：3

## 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度)

项目名称	湟中区东西部协作医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湟中区乡村振兴局			
责任单位	湟中区卫生健康局	实施期限	2024 年	
资金情况	年度金额:	150 万元		
	其中: 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包括结转结余)	150 万元		
总体目标	1. 区一医院邀请 3 名辽宁省医院专家、区中医院邀请 4 名江苏省第二中医院专家开展为期 1-12 个月业务帮扶指导工作。2. 为湟中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上五庄、甘河滩、海子沟、大才卫生院配置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医疗设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进帮扶专家	7 人
			采购医疗设备	7 台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4 年 3 月
			项目结束时间	2024 年 12 月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引进专家费用	13 万元
	设备采购费用		13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专家服务群众人数	3000 人
			医疗设备检查人数	80000 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指标	患者满意度	≥95%	